祁各庄镇人民政府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**（一）前期准备**

本次绩效自评价工作根据《大厂回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0年县直部门（单位）绩效自评工的通知》大财[2021]1号的要求，祁各庄镇政府立即组织人员开展评价工作，各项目负责人提交相关绩效自评资料，为评价提供充实的依据，并根据通知要求全面梳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情况。

**（二）组织实施**

各项目负责同志按要求提交年初的计划文本和年终的项目开展情况，并根据各项目支出的有关绩效情况，进行绩效目标自评，最终统一形成自评报告。

**（三）分析评价**

此次预算绩效评价是加强机关财务管理、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效益性的重要抓手，对照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各项任务，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，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合法，促进工作效率提高，确保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达到预期目的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祁各庄镇根据自身职责和评价项目特点，对照预算编制时设定的绩效目标、评价指标，制定我镇绩效自评工作方案。经过自评，所有项目绩效目标均按照预期完成。

三、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,就设定质量情况总体情况来说，绩效目标的设定比较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比较完整，绩效标准相对科学合理、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由于缺乏专业人员和专业知识，绩效目标的年初设定与自评情况还有一定差距。

四、综合评价结论

通过本次评价，其中评优项目个数为101个，评优率为95.28%，评良的项目个数为5个，评良率为4.72%。

评价等级为“优”的项目数

评价项目总数

评优率=

评价等级为“良”的项目数

评价项目总数

评良率=

评价等级为“中”的项目数

评价项目总数

评中率=

评价等级为“差”的项目数

评价项目总数

评差率=

五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**（一）要求相关科室不断强化预算执行，促进项目加快实施。**严格执行项目预算，加强项目进度的督查，对绩效自评结果按照有关要求在政府范围内公开，并与次年度预算挂钩，设立问责机制，对项目单位及相关人员做出奖惩。

**（二）加大问题整改督促力度。**对相关科室，通过约谈、下达整改通知书以及不定期调度、督查等手段，强化项目绩效管理，真正落实好“用钱必问效，无效必问责”的总体要求。

**（三）强化结果应用。**及时整理、归纳、分析评价结果，将结果应用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，巩固评价成效，将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。

祁各庄镇人民政府

2021年3月10日